

证券代码：603008

证券简称：ST 喜临门

公告编号：2026-045

喜临门健康睡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喜临门健康睡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28日、5月29日、6月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董事会自查及发函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越城法院”）于2026年5月29日分别作出（2026）浙0602破申77号和（2026）浙0602破申78号《决定书》，决定受理控股股东浙江华易智能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易智能制造”）及其一致行动人绍兴市越城区华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瀚投资”，与华易智能制造合称“申请人”）的预重整申请。除上述事项外，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相关风险提示：

1. 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为39,092.57万元（该金额系本公司初步统计，最终金额以进一步调查为准），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0.98%；通过保理业务、存单质押、未经合规审议及信息披露程序为控股股东相关债权人出具担保函的方式导致违规担保余额为52,962.15万元（该金额系本公司初步统计，最终金额以进一步调查为准），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4.88%。

2. 立案调查风险：

公司于2026年4月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

监会”) 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 01120260012 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调查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公司经营活动正常开展。

3.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启动预重整程序后的相关风险

越城法院对公司控股股东华易智能制造及其一致行动人华瀚投资启动预重整,但不代表正式受理其重整申请。申请人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是否重整成功也存在不确定性。本次事项是否会影响公司的控制权将视后续的重整方案及法院作出的最终裁定而定,是否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更存在不确定性。

4.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及冻结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33,910,234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6.36%,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 92,321,788 股,占其所持总股数的 68.94%,占公司总股本的 25.07%;累计被冻结及轮候冻结股份数量均为 133,910,234 股,占其所持股总数的 100.00%,占公司总股本的 36.36%。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及冻结比例较高,若上述质押、冻结股份及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对应债务后续未得到妥善解决,可能导致被强制过户、司法拍卖等情形发生,进而存在影响公司控制权稳定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5. 公司重大诉讼风险:

公司涉及对外违规借款的相关诉讼案件,公司对外违规借款事项未经公司法定审批程序,公司无授权签署《借款协议书》《借款合同》《保证合同》及其他担保文件的记录,未发现《借款协议书》《借款合同》《保证合同》及相关担保文件,公司账户亦未收到相关借款资金。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述相关案件涉案金额合计 871,373,195.23 元,均尚处于立案受理阶段,未开庭审理,公安机关刑事侦查工作亦在推进中,相关案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实际影响以法院的最终判决或裁决为准。

公司将依法主张自身合法权益,做好应诉准备,积极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

合法权益。该等违规行为如何界定、债权债务协议是否有效，公司是否需要承担对应责任尚待最终司法裁定。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26 年 5 月 28 日、5 月 29 日、6 月 1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任何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要事项。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书面问询确认，越城法院于 2026 年 5 月 29 日分别作出（2026）浙 0602 破申 77 号和（2026）浙 0602 破申 78 号《决定书》，决定受理控股股东华易智能制造及其一致行动人华瀚投资的预重整申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 日披露的《关于法院决定受理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预重整申请并选定预重整阶段管理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4）。除上述事项外，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目前尚未发现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及市场传闻，也未发现其他存在涉及市场热点概念事项。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为 39,092.57 万元（该金额系本公司初步统计，最终金额以进一步调查为准），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0.98%；通过保理业务、存单质押、未经合规审议及信息披露程序为控股股东相关债权人出具担保函的方式导致违规担保余额为 52,962.15 万元（该金额系本公司初步统计，最终金额以进一步调查为准），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4.88%。

（二）立案调查风险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 01120260012 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调查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公司经营活动正常开展。

（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启动预重整程序后的相关风险

越城法院对公司控股股东华易智能制造及其一致行动人华瀚投资启动预重整，但不代表正式受理其重整申请。申请人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是否重整成功也存在不确定性。本次事项是否会影响公司的控制权将视后续的重整方案及法院作出的最终裁定而定，是否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更存在不确定性。

（四）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及冻结比例较高的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33,910,234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6.36%，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92,321,788 股，占其所持总股数的 68.94%，占公司总股本的 25.07%；累计被冻结及轮候冻结股份数量均为 133,910,234 股，占其所持股总数的 100.00%，占公司总股本的 36.36%。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及冻结比例较高，若上述质押、冻结股份及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对应债务后续未得到妥善解决，可能导致被强制过户、司法拍卖等情形发生，进而存在影响公司控制权稳定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五）公司重大诉讼风险

公司涉及对外违规借款的相关诉讼案件，公司对外违规借款事项未经公司法定审批程序，公司无授权签署《借款协议书》《借款合同》《保证合同》及其他担保文件的记录，未发现《借款协议书》《借款合同》《保证合同》及相关担保文件，公司账户亦未收到相关借款资金。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述相关案件涉案金额合计 871,373,195.23 元，均尚处于立案受理阶段，未开庭审理，公安机关刑事侦查工作亦在推进中，相关案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实际影响以法院的最终判决或裁决为准。

公司将依法主张自身合法权益，做好应诉准备，积极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该等违规行为如何界定、债权债务协议是否有效，公司是否需要承担对应责任尚待最终司法裁定。

（六）业绩下滑风险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了《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1,682,224,819.12 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2.7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5,870,819.21 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150.4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8,457,235.59 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164.15%。

（七）公司股票已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因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及公司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非经营性占用资金，余额达到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公司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余额达到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无法在 1 个月内完成清偿或整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喜临门健康睡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日